

#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National Hsinchu Industrial High School

113 學年度

第一次家長委員會議

## 會議紀錄



國立新竹高工家長會

時間：113年09月20日(五)20:00

地點：新竹高工力行館 1F 興藝講堂

#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 113 學年度第一次家長委員會議程序

項次	時間分配	會議程序	主持人	備註
一	20:00-20:10	與會人員簽到	廖主任	
二	20:10-20:20	推選主席	陳校長	與會委員 互推一人為主席
三	20:20-20:25	主席致詞	會議主席	含介紹家長委員
四	20:35-20:30	校長致詞	陳校長	含介紹校內人員
五	20:30-20:33	校務工作報告	陳校長	同代表大會
六	20:33-20:35	會務工作報告	會議主席	同代表大會
七	20:35-21:00	提案討論	會議主席	
八	21:00-21:10	臨時動議	會議主席	含校務意見交流
九	21:10-21:20	主席結論	會議主席	
十	21:20-21:30	散會	會議主席	

~我們不知道明天會不會更好，但至少我們可以努力讓今天夠好 新竹高工家長會 與您共同勉勵~

## 壹、主席致詞：

(與會委員互推徐豪廷委員擔任主席，會長產生後由潘名亮會長擔任主席)

接下來召開本學年第一次家長委員會。

## 貳、校長致詞：(略)

## 參、校務工作報告：(同家長代表大會)

## 肆、會務工作報告：(同家長代表大會)

## 伍、提案討論：

案由一：選(推)舉本會 113 學年度家長會常務委員、家長會副會長及會長案。

說明：一、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第 9 條第 1 項、第 2 項及第 13 條第 7 款暨本會組織章程第 7 條第 1 項、第 2 項及第 11 條第 7 款之規定辦理規定辦理。

二、委員會設常務委員會，置常務委員九人，由委員會就委員中選(推)舉之，每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

委員會應就前項常務委員中選(推)舉一人為本會會長，三人為副會長。

本會會長、副會長每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並以連任一次為限。

決議：經選舉結果如后。

常務委員(9人)：傅文煌、馮文志、李駿模、廖明聰、賴佳璇、徐豪廷  
林建禎、潘名亮、陳建宏

副會長(3人)：傅文煌、徐豪廷、陳建宏

會長(1人)：潘名亮

案由二：選(推)舉本會 113 學年度家長會財務委員、監察委員案。

說明：一、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第 9 條第 4 項及第 13 條第 8 款暨本會組織章程第 15 條及第 11 條第 8 款規定辦理。

二、本會應選(推)舉財務委員、監察委員各一人，辦理經費及會務監察事項，由委員互相選(推)舉之。

決議：經選舉結果如后。

財務委員(1人)：黃麗馨

監察委員(1人)：陳品竣

案由三：為因應會務需要，本屆家長會擬敦聘廖倉祥主任等人擔任日常會務行政人員，提請審議。（提案人：家長會長）

說明：一、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第 11 條第 1 項及第 13 條第 9 款暨本會組織章程第 9 條第 1 款及第 11 條第 9 款規定辦理。

二、本會為辦理日常會務，由會長提名家長或學校人員擔任會務人員，學校人員由學務處廖倉祥主任擔任總幹事（承會長之命綜攬一切會務運作），訓育組張芳綺組長擔任副總幹事（協助總幹事執行各項會務），學務處鍾函億幹事擔任出納（負責本會財務報銷相關事宜）；經委員會通過後聘任之，均為無給職，並得經委員會同意後給予津貼。

決議：全數通過（經審議本會會務人員計有廖倉祥、張芳綺、鍾函億等三人，均為無給職。）。

案由四：為因應會務需要，本會擬敦聘盧文彬等人擔任本會榮譽會長兼顧問案，提請審議。（提案人：家長會長）

說明：一、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第 11 條第 2 項、第 13 條第 9 款暨本會組織章程第 9 條第 2 款及第 11 條第 9 款規定辦理。

二、本會得聘顧問，由會長提名經委員會通過後聘任之，其人數不得超過委員人數二分之一，以提供教育諮詢，協助學校發展。顧問均為無給職。本年度擬聘任顧問名單如下：（請委員推薦合適人選）

編號	職稱	姓名	備註	編號	職稱	姓名	備註
01	榮譽會長	盧文彬	歷任竹工家長會長	07	榮譽會長	甄克堅	歷任竹工家長會長
02	榮譽會長	彭泓璋	歷任竹工家長會長	08	榮譽會長	林保伶	歷任竹工家長會長
03	榮譽會長	張文祥	歷任竹工家長會長	09	榮譽會長	何義偉	歷任竹工家長會長
04	榮譽會長	何維政	歷任竹工家長會長	10	榮譽會長	詹雅淳	歷任竹工家長會長
05	榮譽會長	彭成彬	歷任竹工家長會長	11	榮譽會長	關傑	歷任竹工家長會長
06	榮譽會長	宋智達	歷任竹工家長會長				

決議：全數通過（經審議本會顧問計有：盧文彬、彭泓璋、張文祥、何維政、彭成彬、宋智達、甄克堅、林保伶、何義偉、詹雅淳、關傑等十一人，均為無給職。）。

案由五：本會 113 學年度補助學校辦理各項活動用經費，請討論。

說明：一、本會年度視學校需要，各單位於學期初提出申請本會補助相關經費。

二、申請本會補助以校內經費無法支應或與本會合作辦理之活動為原則。

三、本年度校內各單位申請家長會經費補助需求如下表所示：

項次	單位	申請事項	金額	備註
01	學務處	協助辦理運動會與校慶活動	98,000	搭設帳棚、獎品與裁判費—等
02	學務處	致贈高三導師感謝禮物	51,000	3,000/人
03	學務處	獎勵生活競賽獲獎班級	25,000	含進修學校
04	學務處	護送學生就醫交通補助費	16,000	補助車資
05	學務處	校外勤務教官及糾察隊保險與餐費	50,000	補助保險與誤餐費
06	學務處	學生愛心便當	100,000	一學期 50,000
07	學務處	新生訓練工作人員與導師餐費	30,000	日夜間部含輔導班長
08	學務處	親師座談工作人員與導師餐費	30,000	一學期 15,000
09	學務處	運動代表隊參加對外競賽餐費	60,000	一學期 30,000
10	學務處	家長會辦理親師座談會會議資料	46,000	每學期約 23,000 元
11	學務處	競賽儲備選手差旅費補助	40,000	提高各競賽獲獎率
12	學務處	家長會致贈教師節禮品	59,000	每人約 300 元
13	學務處	國際教育旅行師長旅費補助（日本）	56,000	補助 1 人
14	學務處	國際教育旅行師長旅費補助（韓國）	36,000	補助 1 人（視辦理狀況）
15	秘書室	竹工簡訊協助出刊	6,000	出刊一期
16	教務處	考生服務隊組成實施補助	26,000	場租、誤餐與相關工作費用
17	輔導室	模擬面試外聘師長誤餐費	10,000	補助每人 100 元
18	圖書館	學生需求增加館藏購書經費	13,000	依學生需求
19	人事室	家長委員暨全校教職員工慶生餐會	40,000	每人每次 100 元
20	人事室	家長委員暨全校教職員工文康活動	40,000	補助車資或餐費
總計			832,000	

四、其他若有補助球隊、社團、扶助弱勢—等指定用途捐款以收支平衡為原則。

決議：全數通過。

## 陸、臨時動議：（含校務意見交流）

案由一：家長的大群組中有機械科的家長提到了實習工場沒有冷氣，然後說要捐冷氣，到時候就會有指定的項目是給機械科或者是製圖科。所以之後的家長一封信，如果有一些家長確實是指名要捐這個部分，學校會去做執行的動作嗎？因為電費是學校付的。

- 回覆：一、跟各位報告我最近也收到署裡對我們學校學生的投訴的關心，其實這個問題也不是只有我們學校的問題，各個技高都會發生同樣的問題。比如說有一些工場它的設備標準裡面是沒有冷氣的，你怎麼去幫他裝冷氣，當然可以在學校的經費足夠的情況之下慢慢去裝。可是各位試想學校的這些冷氣的經費怎麼會足夠？第二個我們要談到的問題是契約容量的問題，因為學校每個月的用電有被管制，而且因為要節能的關係，希望學校是逐年減少，以 93 年為基準不能比 93 年高。因為我們現在一直在增加冷氣，增加新設的科，你想我們用電量會減少嗎？一定不會減少。所以我幾乎每年都會被叫去報告用電狀況，為什麼人家可以省而我們省不下來，省不下的原因就是第一個我們在增班，第二個我們在調整科系，第三個我們在增加冷氣？而且現在要裝不是只有一個科的問題，好比說機械工場，那麼大的一間機械工場各位有沒有去估過要裝幾台的冷氣，至少要六台，機械館有 1~4 樓。好，它這個是沒有標準設備，你都幫它裝冷氣了，電機科會不會來？板金科會不會來？這是一筆我估過非常大的數字，如果全校全部的工場都要裝冷氣，500 萬搞不好還不夠，這個問題我跟署長報告以後署長也覺得要從長計議，然後給你新竹高工，其他學校會不會也要？所以其實好幾年前都在討論，上面一直沒有辦法去解決這個問題，第一個要花的錢太多，第二個這些冷氣它加進來學校的契約容量要調多少，然後再來電費的問題。我們已經也有在思考，會慢慢朝那種可以裝的優先裝，比如說像自主教室，像電機科的那種比較少大面積會先裝，至於大面積像板金工場、機械工場、室設科工場的都大面積的很難，但是我們慢慢想辦法好不好？（陳校長）
- 二、前幾天我們也有討論過這個問題，指定用途要捐冷氣可以，須給學校用在學校覺得需要的地方，不能指定到你們班小孩用的那一間工場，這樣會沒完沒了；若可以自己新裝一個電表，家長自己去付費，不會影響到我們的契約容量，我們樂觀其成。（學務處廖主任）

## 柒、主席結論：

謝謝大家踴躍的在這裡參與，如果沒有其他的意見，我們今天的會議就到此結束，謝謝各位委員，感謝大家，謝謝。

捌、散會：21：50。

